

第六章：諮詢問題

1. 您 是否同意香港市場不應採納交易時間內發布股價敏感資料後毋須短暫停牌的模式（即第48 段所述的英國模式）？

同意

不同意

請說明原因。

2. 您 是否同意我們的建議，容許發行人於交易時間內在「披露易」網站刊登股價敏感資料公告但須作出短暫停牌？

同意

不同意

請說明原因。

3. 您 是否同意短暫停牌時間最長為兩個交易日，以及若發行人未能在短暫停牌實施後的下一個交易日結束前刊發股價敏感資料公告，「短暫停牌」其後將被視為「停牌」？

同意

不同意

請說明原因。

4. 您 是否同意業績公告應盡可能在現有的登載時段內刊發？

同意

不同意

請說明原因。

現時，發行人一般只可於以下三個時段刊發業績公告：上午(6:00-8:30)、中午(12:00-12:30)及下午(4:15-11:00) (於下一營業前的公眾假期：下午(6:00-8:00))
由於中午時段太短，若在該時段刊發業績公告，投資者及中介人未有足夠時間得知訊息及作出分析，故應取消中午時段刊發業績公告，只保留上午及下午時段。

5. 您 是否同意現行在交易時間以外刊發非股價敏感資料公告的安排應維持不變？

同意

不同意

請說明原因。

6. 您 是否同意在上文第57段所述的情況下，短暫停牌不適用於同時在兩地上市的發行人？

同意

不同意

請說明原因。

7. 您 認為短暫停牌應在刊發股價敏感資料公告後至少維持多久？

30 分鐘

45 分鐘

60 分鐘

其他，請註明及說明原因。

至少要有60分鐘的時間，讓投資者消化股價敏感的訊息。

8. 您 是否同意應於指定時間結束短暫停牌？

每15 分鐘

每半小時

其他，請註明及說明原因。

為確保市場的透明度，當每30分鐘結束短暫停牌後，港交所必須透過不同的獨立資訊版頁提供有關短暫停牌及復牌的發行人資料。

9. 您 是否同意短暫停牌結束後應還有最少30分鐘的交易時間？

同意

不同意

請說明原因。

10. 您 是否同意第64段所載建議中通告短暫停牌及復牌資訊的安排？

同意

不同意

請說明原因。

11. 您 是否同意由聯交所取消證券在短暫停牌或停牌前已輸入的所有買賣盤？

同意

不同意

請說明原因。

12. 您 是否同意交易所股票期權 / 期貨市場對所有現有買賣盤的常規應維持不變（即系統在正股短暫停牌時將會自動取消當時所有未完成的買賣盤）？

同意

不同意

請說明原因。

13. 您 是否同意在短暫停牌結束後進行單一競價？

同意

不同意

請說明原因。

14. 您 是否同意單一競價亦適用於在午休登載時段刊發股價敏感資料公告而在短暫停牌結束後下午交易時段開始時復牌的證券？

同意

不同意

請說明原因。

15. 您 是否同意若發行人並無要求其證券短暫停牌或停牌而又能在午休登載時段刊發股價敏感資料公告前保密，在該情況下單一競價將適用於該發行人的證券？

同意

不同意

請說明原因。

可以讓投資者知道有股價敏感資料，但要考慮在當日上午的掛盤是否自動參與競價或自動取消。

16. 您 是否同意當正股剛結束短暫停牌，單一競價只適用於在證券市場內的相關證券？

同意

不同意

請說明原因。

17. 您 是否同意建議中交易時段的盤中競價的時間（即10分鐘）？

同意

不同意

請說明原因。

18. 實施短暫停牌的相關系統規格確定後需要多少準備時間？

三個月

六個月

其他，請註明及說明原因。
